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HUANXI MEDIA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3)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NOMURA**

茲提述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本公告日期，配售協議下之所有條件均已達成，及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完成。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港幣2.15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其中之一是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mpany LLC)配發及發行全部218,130,000股配售股份。218,130,000股配售股份佔經配售事項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91%。

\* 僅供識別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均為屬於獨立第三方的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概無承配人或其聯繫人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定義)。

承董事會命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項紹琨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董平先生(主席)及項紹琨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寧浩先生、徐崢先生及李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銓先生、李小龍先生及王虹先生。